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编号 4418812023060201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，经审查，
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，准予施工。

特发此证



发证机关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发证日期 2023 年 06 月 02 日

建设单位	英德市恒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
工程名称	君临天下花园5栋、6栋、停车库B、停车库C		
建设地址	英德市英城街道金子山大道以北、市林业局以西		
建设规模	45081.55m²	合同价格	11270.38 万元
勘察单位	湖南中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
设计单位	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	
施工单位	韶关市住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	
监理单位	万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
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	王慧敏	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	梁嘉樑
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	林毅鹏	总监理工程师	李传毅
合同工期	2023-05-20~2025-05-10		
备注 质安编号与施工许可证一致，建设规模详见附件；			

注意事项: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，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，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，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，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，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，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；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，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，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